



# 佛山市顺德区振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2010A114

受检单位: 广东成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红岗居委会金斗组

检测类别: 废水、废气、噪声

检测类型: 常规检测

报告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编制人: 张婷

审核人: 张婷

签发人: 吴斌

签发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佛山市顺德区振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本报告只对来样或自采样负检测技术责任。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疑问，请来函来电向本公司查询并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监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3、本报告涂改无效，无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4、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及计量CMA章无效。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佛山市顺德区振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古鉴村委会凤翔路45号凤翔商业广场2-5号之四

邮政编码：528399

电 话：0757-22229569

传 真：0757-22229569

## 一、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广东成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红岗居委会金斗组		
联系人	升哥	联系电话	13702639138
采样人员	游仲明、潘胜杰、曾远文	分析人员	郑丹苗、林楚微、姜汉民、何嘉亮、王晓英
样品信息及状态			
样品状态	所有待测样品均按要求装样与固定, 样品标识清楚、密封完好、数量齐全		

## 二、生产工况

检测期间企业工作正常, 各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检测工况见表 1。

表 1 检测工况

采样点名称	检测工况 (%)
生产废水总排放口 (WS-00023)	90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0375) (DA004)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229) (DA005)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789) (DA001)	
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2)	
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	

## 三、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 检测方法信息见表 3。

表 2 检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和频次
废水	生产废水总排放口 (WS-00023)	pH 值、总铜、氨氮、化学需氧量、总氮、总氰化物、悬浮物、总磷、石油类、氟化物	2020 年 10 月 15 日/1 次
有组织 废气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0375) (DA004)	氯化氢、硫酸雾	2020 年 10 月 15 日/1 次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229) (DA005)	氯化氢、硫酸雾	2020 年 10 月 15 日/1 次

续表 2 检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和频次
有组织 废气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789) (DA001)	苯、甲苯、二甲苯、总 VOCs	2020 年 10 月 15 日/1 次
	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2)	硫酸雾	2020 年 10 月 15 日/1 次
	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3)	氨、硫酸雾	2020 年 10 月 15 日/1 次
噪声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020 年 10 月 15 日/2 次

表 3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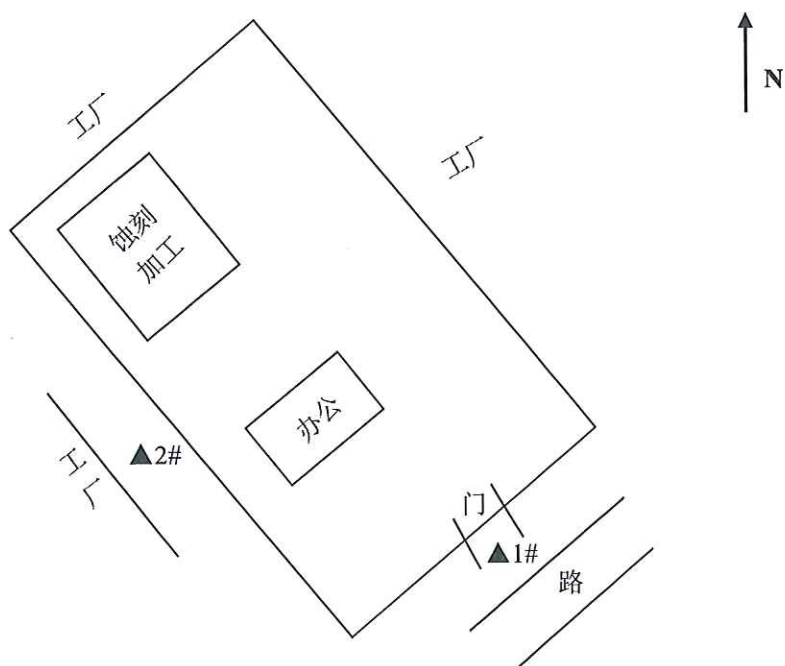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便携式 pH 计/PH818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HZK-FA210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 酸盐法》 HJ 828-2017	标准 COD 消解器 /SCOD-102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 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 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 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0.05mg/L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 极法》 GB/T 7484-1987	多参数分析仪 /DZS-706	0.05mg/L
	总氰化物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水 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 度法》 HJ 484-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0.004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 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8 型红外测油仪 /OIL-8	0.06mg/L
总铜	《水质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 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10	0.05mg/L	



续表 3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苯、甲苯、二甲苯、总 VOCs	《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附录 D VOCs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仪/Agilent 7820A	0.01mg/m <sup>3</sup>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0.9mg/m <sup>3</sup>
	硫酸雾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3)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 (B) 5.4.4.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5.0mg/m <sup>3</sup>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1	0.25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 四、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噪声检测点

本页以下空白

## 五、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表 4、表 5、表 6、表 7、表 8。

表 4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论
2020 年 10 月 15 日	生产废水总排放口 (WS-00023)	pH 值 (无量纲)	7.90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38	80	达标
		悬浮物 (mg/L)	15	30	达标
		总铜 (mg/L)	0.28	0.5	达标
		氨氮 (mg/L)	1.44	15	达标
		总磷 (mg/L)	0.05	1.0	达标
		总氮 (mg/L)	2.06	20	达标
		氟化物 (mg/L)	1.78	10	达标
		总氰化物 (mg/L)	ND	0.2	达标
		石油类 (mg/L)	1.22	2.0	达标
备注	1、治理方式: 混凝沉淀。 2、“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项目检出限详见表 3。 3、检测结果执行广东省《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1597-2015)表 1 现有项目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本页以下空白

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标干流量: m<sup>3</sup>/h、排放浓度: mg/m<sup>3</sup>、排放速率: kg/h

采样日期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论
2020 年 10 月 15 日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229) (DA005)	标干流量		13037	---	---
		氯化氢	排放浓度	2.4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3.13 \times 10^{-2}$	0.105	
		硫酸雾	排放浓度	ND	35	达标
	排放速率		$3.26 \times 10^{-2}$	0.65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0375) (DA004)	标干流量		20102	---	---
		氯化氢	排放浓度	2.5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5.03 \times 10^{-2}$	0.105	
硫酸雾		排放浓度	ND	35	达标	
	排放速率	$5.03 \times 10^{-2}$	0.65			
备注	<p>1、治理方式: FQ-01229、FQ-00375: 喷淋净化塔。</p> <p>2、排气筒高度: FQ-01229、FQ-00375: 15 米。</p> <p>3、结果中有“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 项目检出限详见表 3, 其排放速率按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p> <p>4、氯化氢、硫酸雾检测项目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由于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229) (DA005)、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0375) (DA004) 没有高出周围 200 米半径范围最高建筑 5 米以上, 根据 (DB 44/27-2001) 4.3.2.3 要求, 排放速率限值按标准限值的 50% 执行。</p> <p>5、“---”表示对该项目不进行描述或评价。</p>					

本页以下空白

表 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标干流量: m<sup>3</sup>/h、排放浓度: mg/m<sup>3</sup>、排放速率: kg/h

采样日期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论	
2020年 10月15日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789) (DA001)	标干流量		2860	---	---
		苯	排放浓度	0.0565	1	达标
			排放速率	1.62×10 <sup>-4</sup>	0.2	
		甲苯	排放浓度	0.0367	---	---
			排放速率	1.05×10 <sup>-4</sup>	---	
		二甲苯	排放浓度	0.124	---	---
			排放速率	3.55×10 <sup>-4</sup>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排放浓度	0.161	15	达标
			排放速率	4.60×10 <sup>-4</sup>	0.8	
		总 VOCs	排放浓度	1.36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3.89×10 <sup>-3</sup>	2.55	
		备注	1、治理方式: 活性炭吸附+水喷淋。 2、排气筒高度: 15 米。 3、苯、甲苯与二甲苯合计、总 VOCs 检测项目执行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表 2 第 II 时段丝网印刷标准; 由于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789)(DA001) 高度没能高出周围 200 米半径范围最高建筑 5 米以上, 根据 (DB 44/815-2010) 4.6.2 要求, 排放速率限值按标准限值的 50% 执行。 4、“---”表示对该项目不进行描述或评价。			

本页以下空白



表 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标干流量: m<sup>3</sup>/h、排放浓度: mg/m<sup>3</sup>、排放速率: kg/h

采样日期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论
2020 年 10 月 15 日	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2)	硫酸雾	标干流量	6586	---	---
			排放浓度	ND	35	达标
			排放速率	1.65×10 <sup>-2</sup>	0.65	
	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3)	标干流量		44912	---	---
		硫酸雾	排放浓度	ND	100	达标
			排放速率	1.12×10 <sup>-1</sup>	0.105	
		氨	排放浓度	0.77	---	---
			排放速率	3.46×10 <sup>-2</sup>	4.9	达标
备注	<p>1、治理方式: DA002、DA003: 喷淋净化塔。</p> <p>2、排气筒高度: DA002、DA003: 15 米。</p> <p>3、结果中有“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 项目检出限详见表 3, 其排放速率按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p> <p>4、硫酸雾检测项目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由于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2)、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3) 没有高出周围 200 米半径范围最高建筑 5 米以上, 根据 (DB 44/27-2001) 4.3.2.3 要求, 排放速率限值按标准限值的 50% 执行。</p> <p>5、氨检测项目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标准。</p> <p>6、“---”表示对该项目不进行描述或评价。</p>					

本页以下空白

表 8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 (A)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和检测结果 L <sub>eq</sub> (A)			
		企业东南边界外 1 米/▲1#		企业西南边界外 1 米/▲2#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0 年 10 月 15 日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	63.6	53.7	62.1	53.4
标准限值		65	---	65	---
结论		达标	---	达标	---
备注	1、检测气象参数: 昼间: 天气: 晴; 风速: 2.92m/s。 夜间: 天气: 多云; 风速: 3.31m/s。 2、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3、由于企业夜间并未生产, 故夜间噪声不评价。 4、经现场考察, 项目东北面、西北面紧邻邻厂, 故无法设点检测。 5、“---”表示对该项目不进行描述或评价。				

## 六、结论

广东成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废水总排放口 (WS-00023) pH 值、总铜、氨氮、化学需氧量、总氮、总氰化物、悬浮物、总磷、石油类、氟化物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广东省《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1597-2015) 表 1 现有项目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的要求;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229) (DA005)、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0375) (DA004) 氯化氢、硫酸雾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 工艺废气排气筒 (FQ-01789) (DA001) 苯、甲苯与二甲苯合计、总 VOCs 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 44/815-2010) 表 2 第 II 时段丝网印刷标准的要求; 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2) 硫酸雾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 工艺废气排气筒 (DA003) 硫酸雾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 氨检测项目的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标准的要求;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的要求。

**\*\*检测报告到此结束\*\***



##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2.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描改无效；无编制者、审核者、签发者签字无效，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无计量认证CMA章无效。
3.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4. 未经本公司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商业宣传等商业行为。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本公司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东莞市国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主山振兴路333号A栋A1-10

邮政编码：523000

电 话：0769-22269999-1111

传 真：0769-22319889

电子邮件：dggh999@163.com





## 一、检测目的

受广东成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东莞市国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广东成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现状进行常规检测，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 二、检测时间及工况

检测时间为：2020年10月12日

检测时工况见表1。

表1 检测工况

采样点名称	生产工况 (%)
生产废水排放口	85

## 三、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2，检测方法信息见表3。

表2 检测内容一览表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和频次
生产废水排放口	总铝	2020年10月12日/1次

表3 检测依据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项目	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方法检出限
总铝	《电镀污水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附录 A 水质 铝的测定 间接火焰原子吸收法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7003A	0.1mg/L

## 四、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表 4。

表 4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论
2020 年 10 月 12 日	生产废水排放口	总铝 (mg/L)	0.25	2.0	达标
备注	1、治理方式：混凝沉淀； 2、检测结果执行广东省《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1597-2015) 表 1 现有项目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 五、结论

广东成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废水排放口总铝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符合广东省《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1597-2015) 表 1 现有项目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的要求。

**\*\*检测报告到此结束\*\***

